

股票简称：G 晨鸣 晨鸣 B 股票代码：000488 200488

转债简称：晨鸣转债 转债代码：125488 公告编号：2006-036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6年5月11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刊登于2006年5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本次现金红利派发事宜不会引起公司股本发生变化。

一、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05年底的总股本1,353,539,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扣税后，A股的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10股派现金1.08元，B股股东暂不扣税），本次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162,424,790.40元（含税）。根据有关规定，实际发放股利要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由于公司正处于可转债转股期，总股本会由于可转债转股数量的增加而增加，但公司计划仍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1.2元（含税），实施分红方案时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会超出162,424,790.40元（含税）。

根据“晨鸣转债”有关发行条款规定：“晨鸣转债持有人在实施转股次日即为晨鸣纸业的股东，凡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在股权登记日（即7月4日）前实施转股的股东亦享受每10股派发1.20元现金红利（含税）的分配方案。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 1、A股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7月4日(星期二),除息日为2006年7月7日(星期五)。
- 2、B股最后交易日为2006年7月4日(星期二),除息日为2006年7月5日(星期三),
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7月7日(星期五)。

三、分红派息对象

1、截止2006年7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全体股东。

2、截止2006年7月7日(最后交易日2006年7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B股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方法

1、本次社会公众股股东(A股)的现金红利于2006年7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A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派发。

2、B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以公司200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派息方案决议后第一个工作日(5月12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汇率的中间价1:1.0330换算为港币。B股股东的现金红利于2006年7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或托管银行划入其资金帐户。

3、若B股股东在2006年7月7日办理了转托管的,其现金红利仍在原托管券商或托管银行处领取。

五、根据"晨鸣转债"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派息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等原因引起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动时,应调整转股价。根据上述规定,"晨鸣转债"初始转股价格将于2006年7月7日起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6.59元调整为6.47元。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电话:0536-2158011

传真:0536-2158640

联系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圣城街595号公司资本运营部

联系人：范英杰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